公司代码：601128　　公司简称：常熟银行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

本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常熟银行	60112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明	盛丽娅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	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
电话	0512–51601128	0512–51601128
电子信箱	601128@csrcbank.com	601128@csrcbank.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始终坚持服务"三农两小"的市场定位，全面深化"一轻三化、三大工程"建设，走"轻资本"道路，推动综合化、数字化、生态化，推进乡村振兴、客户提升、财富管理三大工程。公司银行业务主要包括企业金融、三农金融业务、国际金融业务、票据金融业务和投资银行业务等。零售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储蓄存款、投资理财、代销保险等财富业务，小微贷款、消费金融、房屋按揭等信贷业务，信用卡业务，三代社保卡、手机银行、微信银行、收单结算等电子银行业务。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业务、债券业务、衍生品业务和财富管理业务等。村镇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国内结算、同业拆借、银行卡业务等。

2.2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年商业银行外部经营环境依然复杂。一方面，出口增速放缓，出口型企业投资与信贷需求总体偏弱；另一方面，国内消费需求复苏仍较为缓慢，住房消费持续低迷，商品消费价格持续走低，投资与信贷需求增长仍需要时间。四季度，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相继召开，为商业银行在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阶段如何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明确了方向。商业银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按照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以"八个坚持"引领业务发展，谱写新时代"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助力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

2.3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零售银行业务：持续深化创新发展，围绕乡村振兴，以客户为中心，专注财富管理、价值提升和数字化转型三大核心。以"三为、三创"为引领，打造数智零售银行品牌，探索多维度一体化标准运营模式；建立"1+N"网格深耕模式，涵盖资产配置、养老社保、线上服务等，为居民提供精准普惠金融服务；加强"党建联建共建"，构建资源互补、文化共鸣、惠民利民"三大平台"；通过打造线下业务、线上金融、智慧服务于一体的立体化金融生态圈，成为百姓身边的"红色驿站"、"便利店"和"服务大厅"，实现金融服务多点开花。

公司银行业务：立足"三农两小"定位不动摇，重点支持实体、民营、制造业领域客群，促进资产重心持续做小、做散；面向企业进出口业务场景，在持续变化的市场行情下为企业提供外汇资金管理、汇率套期保值、跨境结算融资等多方位的产品解决方案；开发线上票据业务产品，提升票据业务操作电子化、自动化程度；运用投贷联动、投存联动、投承联动、组合融资、产业顾问等业务，整合行内外丰富的资源，通过多元化产品组合，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方案。

金融市场业务：精细化管理本外币业务，优化资产管理质量；畅通融资渠道，保障全行流动性。加快推进轻资本交易业务发展，优化人才梯队，实现整体交易水平显著提升。加强财富管理体系建设，推动理财产品运作合规转型，优化财富队伍搭建，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财富配置服务。

村镇银行业务：抓住发展机遇，积极稳妥推进村镇银行收购兼并工作，壮大村行力量。升级渠道保障，实现扩面增效。加快整村授信，做小做散贷款结构优化，客户根基持续巩固。积极推动存贷业务联动工作，在业务联动和考核联动的基础上，整合存贷业务贡献度，加强队伍融合转型，形成统一的队伍管理体系。

2.4核心竞争力分析

战略定位清晰高远。公司践行"普惠金融、责任银行"的企业使命，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小企业、服务小微企业的市场定位，围绕服务实体经济、民营小微企业和乡村振兴领域，坚持走特色化、差异化的普惠金融发展道路。以标准化技术和流程做好普惠金融服务，打造普惠领航标杆银行，科技领跑价值银行，区域领先幸福银行。

零售转型持续深化。公司坚定"做大户数，做小客户"的经营策略，坚持走差异化的零售转型之路，摸索出独具特色的"常农商微贷模式"，成功向苏中、苏北、中部、西部进行移植和复制，织起一张覆盖百县、千镇、万村的普惠金融服务网络。以线上产品为抓手，促进线上线下业务场景融合，以线上技术为支撑，优化微银行及电子银行功能，提升客户体验，搭建覆盖"城、镇、村"三级综合性金融服务平台。

风险管控不断完善。公司严格遵守"创新、稳健、合规"的风控原则，着力强化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建设。统一敏捷风控团队，成立数字风控小组，搭建风控专家平台数字经验和建模经验，统筹模型全生命周期管理。统一模型技术体系，打造数字化风控系统集群，覆盖5大业务条线，调用部署次数突破百万量级。依托统一的智能风控决策平台，形成针对账户欺诈、交易欺诈、信贷欺诈在内的统一监控体系，持续提升数字化风控预警能力，覆盖异常交易预警、账户拦阻、反洗钱监测、个人关联人员信息排查、个人线上信贷审批和智能贷后预警等5个场景，有效提升风控水平。

科技水平显著提升。公司坚持"科技强行"战略，全面启动数字化转型，制定《数字化转型规划》（2023–2025年），以"四提升两降低"为目标，进一步夯实数字化核心基础，具备微服务集成、风控集成、账务处理、渠道集成和数据分析处理等五大核心技术，打造了营销中台、风控中台、数据中台三大中台。公司通过金融科技项目管理能力最高等级认证，落地燕谷数据中心，通过国际最高等级（A级）认证，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与保障。

人才建设固本强基。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以人岗相适为中心，调优全行人员结构，以线上转型为重点，优化内部流程节点，以能上能下为抓手，加强干部梯队建设，以服务创新为手段，深化员工关怀与激励，以常银学校为阵地，打造特色培训品牌。公司坚持选贤任能，不断完善人才管理体系，选拔与考核机制，为员工搭建良好成长通道，提拔一批业务精良、专业引领、价值匹配、综合素质优良的业务骨干充实到关键岗位，为更好应对行业竞争，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9,870,291	8,808,734	12.05	7,655,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1,502	2,743,731	19.60	2,188,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0,949	2,735,610	19.57	2,187,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9,456	13,153,584	24.45	–1,687,571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增减(%)	2021年末
资产总额	334,456,430	287,881,374	16.18	246,582,821
负债总额	307,325,494	263,765,708	16.51	225,446,117
股东权益	27,130,936	24,115,666	12.50	21,136,704
存款总额	247,938,809	213,445,361	16.16	182,732,271
其中：				
企业活期存款	28,317,480	29,386,744	–3.64	28,568,866
企业定期存款	24,268,307	20,927,186	15.97	24,129,948
储蓄活期存款	22,439,077	25,119,234	–10.67	24,593,418
储蓄定期存款	150,529,143	115,709,569	30.09	91,326,146
其他存款	22,384,802	22,302,628	0.37	14,113,893
贷款总额	222,439,155	193,433,049	15.00	162,797,328
其中：				
企业贷款	77,381,036	68,841,847	12.40	57,860,318
个人贷款	132,079,567	116,007,019	13.85	99,337,227
其中：个人经营性贷款	89,865,292	74,193,900	21.12	64,866,335
个人消费性贷款	24,362,237	21,506,739	13.28	16,884,497
住房抵押	13,055,805	13,889,799	–6.00	13,918,116
信用卡	4,796,233	6,416,581	–25.25	3,668,279
票据贴现	12,978,552	8,584,183	51.19	5,599,783
贷款损失准备	8,995,224	8,420,708	6.82	7,049,095
资本净额	35,107,322	30,945,138	13.45	23,393,092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6,392,626	22,786,220	15.83	19,977,284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58,324	133,892	18.25	112,589
二级资本净额	8,556,372	8,025,026	6.62	3,303,219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53,294,281	223,079,227	13.54	195,751,740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	1.00	20.00	0.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94	4.5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1.00	19.00	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25	8.24	12.26	7.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9	13.06	增加0.63个百分点	1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5	13.03	增加0.62个百分点	11.62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总资产收益率	1.13	1.10	1.03
净利差	2.70	2.88	2.95
净息差	2.86	3.02	3.06
资本充足率	13.86	13.87	11.9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8	10.27	10.2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2	10.21	10.21
不良贷款率	0.75	0.81	0.81
流动性比例	60.07	49.91	49.34
存贷比	89.72	90.62	89.0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1.20	1.65	0.7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7.36	6.36	5.91
拨备覆盖率	537.88	536.77	531.82
拨贷比	4.04	4.35	4.33
成本收入比	36.87	38.58	41.4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410,203	2,504,134	2,606,069	2,349,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880	655,589	1,067,762	763,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8,758	657,079	1,065,960	759,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2,003	–12,008,625	5,628,510	9,637,568

4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9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1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246,896,692	9.01	0	无	–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21,040,170	90,807,556	3.31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968,065	86,195,850	3.14	0	无	–	其他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84,431,888	3.08	0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76,695,845	2.8	0	无	–	国有法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42组合	1,946,500	74,687,087	2.72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9,404,700	66,467,653	2.43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79,600	34,017,141	1.24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84,430	32,712,191	1.19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442,903	32,485,607	1.19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常熟发投与江南商贸仅同为常熟国资办控股的国有企业，在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权方面，不存在达成一致行动协议或其他形式的约定或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和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同属于全国社保基金。本行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经济下行的严峻挑战，持续推动普惠金融战略和大零售转型，实现了效益、规模、质量的均衡发展。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98.70亿元，同比增加10.62亿元，增幅12.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2亿元，同比增加5.38亿元，增幅19.60%。总资产收益率（ROA）1.13%，同比提升0.03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13.69%，同比提升0.63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36.87%，较去年同期下降1.71个百分点。

规模体量再创新高。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达3,344.56亿元，较年初增加465.75亿元，增幅16.18%；总存款2,479.39亿元，较年初增加344.93亿元，增幅16.16%，总贷款2,224.39亿元，较年初增加290.06亿元，增幅15.00%。

资产质量更加优化。报告期末，集团贷款不良率0.75%，较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集团拨备覆盖率537.88%，较年初提升1.11个百分点。

村镇银行提速前进。报告期末，村镇银行总资产529.59亿元，增幅18.87%。总存款439.71亿元，增幅23.61%；总贷款416.10亿元，增幅17.19%。村镇银行不良率0.97%，较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339.72%，较年初提升27.10个百分点。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6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4年3月10日发出。会议由薛文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3人。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2023年年度报告》和《常熟银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4–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六、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明、袁翔、陈兴、徐学峰、王春华、朱勤保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关于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4–008）。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4年度单位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预算方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2024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为控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为控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修订《公司章程》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十二、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2023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2023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

十六、2023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主要股东履约评价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大股东评估报告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2023年度董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2024年度董事长、高管人员履职考核办法

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薛文、包剑、孙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一、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4–009）。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战略发展规划（2024–2026年）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年）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金融债券发行安排及授权事项

本行计划在2024–2025年间发行金融债券不超过50亿元。金融债券的求偿权等同于一般负债，不包括二级债、可转债等资本补充型债券。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管层确定金融债券发行的具体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熟银行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13）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7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每股转增0.1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2023年末本行法定盈余公积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不再提取。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2023年末本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已经超过风险资产余额的1.5%，不再提取。

（三）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1股。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行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2亿元，若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本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6.85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0.88%。主要基于如下考虑：一是本行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有利于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助推我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二是充足的资本有利于本行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投资者提供更好更合理的长期回报；三是充分考虑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顺应资本监管趋严的趋势要求，进一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分配后，本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主要作为内生资本留存，以维持合理的资本充足率水平。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同意本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出具如下意见：

1、《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规定和银行、证券监管机构指导意见；

2、《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公允，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本行的长远发展；

3、《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不会对本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8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3月21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关联交易影响

该事项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2024年度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行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如下：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集团或关联自然人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4年预计额度	2023年末用信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900,000	787,799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29,947
	常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150,000
	江苏吴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4,200	45,500
	常熟市德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3,000	123,000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	30,000	0
	合计	767,200	448,447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150,000	108,000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000	20,000
	常熟市化工轻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23,521
	常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	66,000	46,000
	常熟阅山轩假日休闲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15,000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37,000	1,079
	苏州江南爱充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0
	合计	565,000	213,600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70,000	101,000
兴福村镇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9,250,000	1,940,000
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91,198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		500,000	94,947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0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0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
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8,000	87,100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
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0
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		1,500	1,500
关联自然人		100,000	29,889
合计		17,221,700	3,795,480

注：上述2023年末用信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滚动发生，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预计额度。

（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年预计额度	2023年交易金额
所有关联方	31,000	3,850

（三）存款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类型	2024年预计额度	2023年末定期存款余额
关联法人	500,000	397,365
关联自然人	150,000	74,833
合计	650,000	472,198

注：表中定期存款余额为定期存款本金和结构性存款本金合计。

（四）理财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类型	2024年预计额度	2023年末理财余额
关联法人	500,000	1,232
关联自然人	300,000	74,124
合计	800,000	75,356

注：理财余额指关联方认购本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余额。

（五）服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额度	2023年交易金额
所有关联方	39,000	10,160

二、关联方介绍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426,272.66万元，法定代表人：任德奇。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各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许可批复文件为准）；经营结汇、售汇业务。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1,383,060,500万元，净资产107,296,700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19,888,900万元，净利润6,968,000万元。

（二）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88,381.3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学峰。经营范围：投资交通、能源、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其他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发建设、市场配套服务。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2,676,134万元，净资产893,937万元，营业收入77,082万元，净利润8,378万元。

常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2,7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田维兴。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7,063,304万元，净资产2,834,783万元，营业收入530,392万元，净利润30,410万元。

江苏吴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倪佳。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与本公司商业保理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担保及咨询服务；资信调查与评估。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70,728万元，净资产3,715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2,887万元，净利润1,401万元。

常熟市德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倪佳。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商务咨询。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63,369万元，净资产45,352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2,732万元，净利润1,316万元。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1万元，法定代表人：蒋伟。经营范围：供电、配电、售电业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充电桩的设计、施工、销售、租赁、运行维护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用电咨询；分布式能源承装、承修、运营；电力储能；配电网建设、运营；多能互补综合能量管理；综合智慧能源的开发、设计、施工。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23,032万元，净资产22,132万元，营业收入4,807万元，净利润1,350万元。

（三）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7,979万元，法定代表人：钱晓锋。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纺针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租赁及物业管理，仓储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市场管理服务。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483,220万元，净资产149,024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110,644万元，净利润1,204万元。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钱军。经营范围：商品房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服务；建筑材料、装饰装璜材料、厨卫设备、灯具、家具、木材、钢材、家用电器及配件、花鸟虫鱼销售；木材加工，木制品制造，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住宿、餐饮服务；咖啡馆服务，茶座服务；足浴服务，美容服务；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家居用品、农产品销售；市场管理，市场摊位租赁；商务信息咨询；儿童室内娱乐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房地产中介，房产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12,174万元，净资产7,530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5,446万元，净利润438万元。

常熟市化工轻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国兴。经营范围：无机化学品、橡胶、塑料、扁钢贸易。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12,603万元，净资产5,050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18,733万元，净利润–71万元。

常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4,88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宏雷。经营范围：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歌舞厅娱乐活动，理发服务；室内游泳馆；干洗；卷烟、雪茄烟、日用百货、纺织品零售；酒店管理、会务服务；集体用餐配送。停车场服务；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52,434.09万元，净资产21,271.97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8,964.47万元，净利润–1,499.14万元。

常熟阅山轩假日休闲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倪小雯。经营范围：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足浴服务；歌舞娱乐活动；棋牌室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市场营销策划；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外卖递送服务；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互联网销售；家具销售；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休闲观光活动；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截至2023年9月末，公司总资产12,328万元，净资产1,176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1,935万元，净利润–1,156万元。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马晓阳。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护（不含武装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等保安服务；门卫、巡逻、守护、押运、随身护卫、安全咨询、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等保安培训；信息化软硬件开发、集成及运用；承接消防、电子与智能化、道路交通系统工程；劳务派遣；消（安）防（安全、信息、专项）技术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停车场（点）管理服务；研发、营销、保养、维修消（安）防产品（除以上项目涉及专营、专项审批项目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的产品）和道路交通设施；动产、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票务代理服务；停车场服务；日用品销售；洗烫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59,114万元，净资产28,872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38,233万元，净利润5,027万元。

苏州江南爱充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洁。经营范围：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5,026万元，净资产1,612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1,675万元，净利润–179万元。

（四）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勤保。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冷冻设备、制冷设备、压缩机、换热设备、机床设备、电子产品、电动机及配件、电动车辆等。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118,500万元，净资产49,956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35,404万元，净利润1,258万元。

（五）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8,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薛文。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和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和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设立和收购村镇银行；为村镇银行提供代理支付清算，政策咨询、信息科技、产品开发、运营支持、培训等中后台服务；受村镇银行委托申请统一信用卡品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5,295,850.6万元，净资产443,211.1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230,856.3万元，净利润50,032.9万元。

（六）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95,585.10万元，法定代表人：顾洪良。经营范围：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建设、资产租赁；固体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理项目投资运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截至2023年9月末，公司总资产823,949万元，净资产175,135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44,689万元，净利润3,733万元。

（七）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注册资本38,13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春华。经营范围：研发、制造和销售中高压配电开关及控制设备、低压配电开关及控制设备、专用低压电器、电器传动自动化电器设备、电力控制或配电用电力板、盘、控制台、控制柜、电力集成电路、继电器等。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386,998万元，净资产328,086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230,759万元，净利润49,887万元。

（八）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施健。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人寿保险、机动车辆保险）。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3,069,293.99万元，净资产309,174.78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130,906.86万元，净利润11,155.06万元。

（九）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0,083.11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波。经营范围：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3,357,000万元，净资产263,900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66,300万元，净利润11,500万元。

（十）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8,538.73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杨树桐。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外汇业务，包括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以及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4,821,299.26万元，净资产345,618.63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87,017.02万元，净利润41,130.89万元。

（十一）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7,049.25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顾金标。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3,022,905.90万元，净资产263,203.89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129,543.33万元，净利润27,200.63万元。

（十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99,774.83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白俊伟。经营范围：吸收国内外公众存款，发放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承兑，承销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个人理财业务，基金销售业务，实物黄金代理销售业务，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代客外汇买卖业务，即期结售汇(对公，对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42,190,879.89万元，净资产2,548,736.71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533,365.02万元，净利润128,848.62万元。

（十三）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奚杰。经营范围：信息及通讯技术及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通讯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204,666万元，净资产51,266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293万元，净利润–9,666万元。

（十四）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敦敦。经营范围：停车场智能管理系统开发并提供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及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停车软件及硬件开发与销售；停车设备、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通信设备、交通安全设施、仪器仪表的销售及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停车场服务；清洁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运营管理。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3,235万元，净资产1,261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4,143万元，净利润381万元。

（十五）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法定代表人：史佳懿。经营范围：润滑油、柴油、燃料油、石脑油、白油、3号喷气燃料、石油醚、氢氧化钙、油桶、五金配件、管道配件、汽车用品、钢材及金属材料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截至2023年12月末，总资产1,770万元，净资产884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4,077万元，净利润81.4万元。

（十六）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

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振华。经营范围：冷轧带钢、板材、镀层带钢、高强度带钢、精密焊管制造、加工。截至2023年9月末，总资产943万元，净资产386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451万元，净利润–3.5万元。

（十七）关联自然人

关联自然人包括：

1.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本行分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3.本行的主要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符合公允性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杜绝利益输送以及价格操纵行为，不损害本行和股东的利益。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0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依据
1	第六条 本行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2,740,855,925元。	第六条本行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元。 注：由于我行可转债尚在转股期，且考虑我行将实施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管层依据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的股本数，确定注册资本金额。	结合本行实际
2	第十九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本行经营范围是： （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四）办理银行卡业务；（五）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六）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七）按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从事同业拆借；（八）提供保管箱服务；（九）外汇存款；（十）外汇贷款；（十一）外汇汇款；（十二）外币兑换；（十三）国际结算；（十四）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十五）结汇、售汇；（十六）资信调查、咨询及见证业务；（十七）代理销售基金；（十八）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第十九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本行经营范围是： 许可事项：银行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结合本行实际
3	第三十三条 ……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本行申报所持有的本行的股份（含优先股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行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行股份自本行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行股份。	第三十三条 ……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本行申报所持有的本行的股份（含优先股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二条
4	第九十九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在董事、监事选举时可以采用累积投票制度，当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人数多于拟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通过后，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	第九十九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在董事、监事选举时可以采用累积投票制度，当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人数多于拟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通过后，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可实行差额选举。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 ……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5	第一百二十条董事应当每年至少亲自出席2/3以上的董事会现场会议；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但独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独立董事代为出席。 …… 董事连续2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撤换。独立董事连续3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视为不履行职责，本行应当在3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罢免其职务并选举新的独立董事。	第一百二十条董事应当每年至少亲自出席2/3以上的董事会现场会议；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但独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独立董事代为出席。 …… 董事连续2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撤换。独立董事发生上述情形，董事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0日内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解除该独立董事职务。独立董事连续3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视为不履行职责，本行应当在3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罢免其职务并选举新的独立董事。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6	第一百二十一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呈。董事辞呈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呈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 独立董事辞职导致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占比少于三分之一的，在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前，该独立董事应当继续履职，因丧失独立性而辞职和被罢免的除外。 ……	第一百二十一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呈。董事辞呈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呈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 独立董事辞职将导致董事会或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占比不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拟辞职的独立董事应当继续履行职责至新任独立董事产生之日。本行应当自独立董事提出辞职之日起60日内完成补选。 ……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7	第一百二十五条本行独立董事的提名及选举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本行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再提名独立董事； （二）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应当由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进行资质审查，审查重点包括独立性、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等； （三）独立董事的选聘应当主要遵循市场原则。 独立董事每年在本行的工作时间不得少于15个工作日，其中担任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董事每年在本行工作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 独立董事最多同时在5家境内外企业担任独立董事。同时在银行保险机构担任独立董事的，相关机构应当不具有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益冲突。独立董事不得在超过2家商业银行同时担任独立董事，不得同时在经营同类业务的保险机构担任独立董事。 在本行任职累计不得超过6年，独立董事应按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及本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职责。	第一百二十五条本行独立董事的提名及选举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本行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再提名独立董事； （二）依法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请求股东委托其代为行使提名独立董事的权利； （三）提名人不得提名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或者有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关系密切人员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四）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应当由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进行资质审查，审查重点包括独立性、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等，并形成明确的审查意见； （五）独立董事的选聘应当主要遵循市场原则。 独立董事每年在本行的现场工作时间不得少于15个工作日，其中担任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董事每年在本行工作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 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3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最多同时在5家境内外企业担任独立董事。同时在银行保险机构担任独立董事的，相关机构应当不具有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益冲突。独立董事不得在超过2家商业银行同时担任独立董事，不得同时在经营同类业务的保险机构担任独立董事。 在本行任职累计不得超过6年，独立董事应按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及本行独立董事制度履行职责。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一条、第三十条
8	第一百二十八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审议决定单笔2000万元以上大宗物资（设备）、服务采购方案等费用支出； …… （十八）审议决定本行及控股企业对外捐赠、赞助等事项；	第一百二十八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审议决定单笔（单项）金额2000万元（含）以上大宗物资（设备）、服务采购方案等费用支出； …… （十八）审议决定本行及控股企业单笔300万元（含）以上或当年累计达到800万元（含）后的对外捐赠、赞助等事项；	结合本行实际
9	第一百三十二条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的组成委员中应当由独立董事占多数，原则上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财务、审计和会计等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应当具有对各类风险进行判断与管理的经验。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不应包括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提名的董事。	第一百三十二条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的组成委员中应当由独立董事占多数，原则上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应当具有财务、审计和会计等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应当具有对各类风险进行判断与管理的经验。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不应包括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提名的董事。	结合本行实际
10	第一百三十三条董事会运用本行资产进行股权投资或对本行资产进行购置或处置事项的权限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应当就其行使上述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决议程序和授权制度，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对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重大资产的购置、处置、核销，按以下授权执行： （一）本行作出的股权资产的购置，单笔金额在本行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5%以下的交易，报董事会批准；单笔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5%的交易或在连续的12个月内对同一投资对象的累计投资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5%的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行作出的固定资产的购置，单笔金额在5000万元以上、本行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5%以下的交易，报董事会批准；单笔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5%的交易或在连续的12个月内与同一交易对象的累计交易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5%的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三）审议决定本行（及控股企业）单笔（单户）金额在2亿元以上或涉及不良贷款单批次批量转让处置（本金）金额5亿元以上且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下或损失1000万元以上的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事项；单笔（单户）或单批次金额在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上的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和不良贷款（本金）转让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对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关联交易，按以下授权执行： （一）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由本行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以上，或本行与单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 （二）本行特别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由本行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经董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特别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或本行与单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交易。	第一百三十三条董事会运用本行资产进行股权投资或对本行资产进行购置或处置事项的权限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应当就其行使上述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决议程序和授权制度，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对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重大资产的购置、处置、核销，按以下授权执行： （一）本行作出的股权资产的购置，单笔金额在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不含）以下的交易，报董事会批准；单笔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含）的交易或在连续的12个月内对同一投资对象的累计投资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含）的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行作出的固定资产的购置，单笔金额在5000万元（含）以上、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不含）以下的交易，报董事会批准；单笔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含）的交易或在连续的12个月内与同一交易对象的累计交易金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含）的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三）按下列权限审议决定本行及控股企业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事项： 1.单笔（单户）金额在2亿元（含）以上且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不含）以下的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事项； 2.单批次金额5亿元（含）以上且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不含）以下的不良贷款批量转让处置（本金）事项； 3.单笔（单户）损失1000万元（含）以上且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不含）以下的不良贷款处置、损失核销（本金）事项。 单笔（单户）或单批次金额在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含）以上的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和不良贷款（本金）转让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对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关联交易，按以下授权执行： （一）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由本行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 本行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二）本行特别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由本行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经董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特别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交易。	结合本行实际、《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11	第一百九十五条本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本行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九十五条本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本行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一百五十五条

本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2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4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宋毅监事长主持，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计划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2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2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23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1）本行《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本行《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反映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项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行《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核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1）《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规定和银行、证券监管机构指导意见；

（2）《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公允，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本行的长远发展；

（3）《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九、修订《公司章程》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十、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2024年度监事长履职考核办法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长宋毅回避表决）

十二、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2023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29日9点

召开地点：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本行三楼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29日

至2024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
7	为控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	√
8	修订《公司章程》	√
9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10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
11	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
12	金融债券发行安排及授权事项	√

听取报告：

（1）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202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3）202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4）202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5）2023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6）2023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7）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报告

（8）大股东评估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24年3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各议案具体内容在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中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8、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28	常熟银行	2024/4/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上述材料需股东本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二）登记时间

2024年4月23–24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

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本行20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盛丽娅

联系电话：0512–51601128

传真电话：0512–52962000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本行总部20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5500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表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验证入场。

（三）与会人员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7	为控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			
8	修订《公司章程》			
9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10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11	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2	金融债券发行安排及授权事项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9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A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3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13人，从业人员共5,774人，注册会计师共1,18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70人。

3、业务规模

德勤华永2022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4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8亿元。德勤华永为60家上市公司提供2022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2.80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2021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2022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曾浩先生自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3年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资深会员。曾浩先生2001年加入德勤华永，2020年曾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3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韩健先生自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0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韩健先生2007年加入德勤华永，自2020年开始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5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丽娜女士自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4年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朱丽娜女士2008年加入德勤华永，自2023年开始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1份。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本所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95万元，与上年持平；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30万元，与上年持平。相关审计费用是以德勤华永的合伙人、经理及其他员工在审计工作中预计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计算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本行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对德勤华永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满足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为本行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4年3月21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为本行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4年3月21日，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意见》的议案，监事会从合规性、公允性、独立性和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并出具监督意见，认同德勤华永的服务质量、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1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行持有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福村镇银行"）90%的股权，兴福村镇银行持有珠海香洲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香洲村镇银行"）82%的股权，本行为珠海香洲村镇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转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工作的通知》（银监办发〔2011〕49号，以下简称"《通知》"）规定，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须由大股东提供担保，以从属成员的身份加入。根据上述《通知》要求，本行拟向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联"）出具担保函，为珠海香洲村镇银行提供担保，并确保对其开展的中国银联有关业务进行必要的指导和监督。

二、被担保人珠海香洲村镇银行基本情况

珠海香洲兴福村镇银行于2014年7月8日成立，注册地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注册资本10,000万元。截至2023年末，珠海香洲兴福村镇银行总资产39,374万元，总存款25,986万元，总贷款30,827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889万元，净利润18.51万元。

三、担保主要内容

根据中国银联要求，本行拟同意珠海香洲村镇银行以本行从属成员身份成为中国银联从属机构，并作如下承诺：（1）按照《银联卡业务运作规章》第一卷《机构管理》及其他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就我行与该从属成员机构的权利义务签订相关协议；（2）该协议内容不会对中国银联及其所有成员机构的合法权益造成任何侵害；（3）将对该从属成员机构所从事的银联卡业务以及与中国银联有关的其他相关业务进行必要的业务指导和监督；（4）若本行违反有关承诺，或珠海香洲村镇银行通过银联网络开展跨行业务过程中对中国银联和/或其任何一家和/或多家成员机构造成任何侵害的损失，本行将承担连带责任。（5）若本次担保内容与之前已经存在的任何协议、承诺，或相关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有冲突的，本行愿意按照本次担保内容承担责任。（6）本次担保自珠海香洲村镇银行以本行从属成员身份成为中国银联从属成员机构起生效，至中国银联公告珠海香洲村镇银行退出中国银联网络或更换成员身份，并已经将在上述期间内产生的与中国银联和/或其任何一家和/或多家成员机构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赔偿关系处理完毕为止失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珠海香洲村镇银行加入中国银联系其正常开展经营业务需要，根据《通知》及中国银联相关要求，村镇银行若需加入银联网络发展借记卡业务，需由中国银联的基本成员机构或者村镇银行的大股东提供担保，本行作为珠海香洲村镇银行的实际控制人，为珠海香洲村镇银行向中国银联提供担保具备合理性，且符合监管要求。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